

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名称拟变更为“慧科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证券简称拟由“慧科股份”变更为“慧科科技”；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主，变更后的公司证券简称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审核结果为准。

二、 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名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和《慧科股份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其中，《关于公司变更名称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全称变更概述

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和变更证券简称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对公司的商业模式不会产生重要影响。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名称的变更需要提交工商管理部门核准、公司证券简称的变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审核结果为准，具体变更进度会及时跟进告知。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3日